行政许可类

垣曲县交通运输局行政许可流程图

（适用于权力清单行政许可类第3、5项）

项目名称：占用国防交通控制范围土地审批、设置或者撤销内河渡口审批 法定时限：30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：20个工作日

综合行政执法队一次性告知审批所需申请材料

申请人报送材料

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补正材料

材料不符合要求

不符合本局受理范围

交通运输局综合行政执法队受理（1个工作日）

作出不予受理决定并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限时送达申请人

补正材料后

受理后打印受理通知书并进行公示

整改合格

整改

审核（4个工作日）

4在所限时间内法规安全股组织人员进行实质性核查，签署审查意见。

审查不合格

材料不齐全

应自收到备案材料之日5日内一次性书面通知备案人需要补充的全部内容

交通运输局会议研究决定，

发展中心将材料齐全符合要求的予以备案编号归档

发展中心制作占用国防交通控制范围土地审批文件 ，并送达申请人

承办机构：垣曲县交通运输局

监督电话：0359-6023789